

证券代码:603095 证券简称:越剑智能 公告编号:2022-033

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0月24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10月27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孙剑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会议审议通过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1.审议通过《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同意聘任周钦泽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603095 证券简称:越剑智能 公告编号:2022-034

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吴国灿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吴国灿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自即日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吴国灿先生在职以来恪尽职守、勤勉敬业,公司董事会对吴国灿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为填补公司董事会秘书职位空缺,经董事长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周钦泽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周钦泽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具有与岗位相适应的工作经验,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周钦泽先生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通过。周钦泽先生自即日起正式履职,吴国灿先生自即日起正式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自即日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吴国灿先生自即日起正式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自即日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周钦泽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54%,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吴国灿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54%,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特此公告

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603095 证券简称:越剑智能 公告编号:2022-035

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3.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本报告期末	年初至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96,072,486.24	-19.83	1,055,744,377.31	-3.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0,133,939.49	503.66	431,470,917.30	167.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495,088.19	-3.10	158,568,885.89	9.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73,817,728.28	-70.4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28	504.11	3.27	168.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76	增加10.28个百分点	18.15	增加10.13个百分点
总资产	3,359,578,506.34	3,353,214,453.33	0.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536,765,873.37	3,234,407,538.30	13.36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本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309,480,034.43	309,425,613.77	
越剑智能:处置无形资产、处置固定资产的损益、减值	12,500.00	52,5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且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获得	2,025,348.24	2,964,176.34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113,516.52	6,658,660.3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030.65	-39,906.92	
减:所得税影响额	46,779,112.24	68,376,976.79	
合计	265,838,095.30	272,881,131.41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3.66	主要系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收到收到补偿款并确认相应资产减值损失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0	主要系公司本期使用现金支付货款及回收资产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48	主要系公司本期使用现金支付货款及回收资产减少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504.11	主要系2022年第三季度净利润增加所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8.03	主要系2022年第三季度净利润增加所致

一、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16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或冻结状态	限售股数量
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179,530	31.98	46,179,530	无	0
孙剑华	境内自然人	31,626,250	21.53	31,626,250	无	0
孙剑华	境内自然人	4,702,500	3.56	4,702,500	无	0
孙剑华	境内自然人	4,702,500	3.56	4,702,500	无	0
孙剑华	境内自然人	2,243,000	1.70	2,243,000	无	0
王岳岳	境内自然人	1,975,050	1.50	1,975,050	无	0
周钦泽	境内自然人	1,881,000	1.43	1,881,000	无	0
周钦泽	境内自然人	1,864,000	1.42	1,864,000	无	0
孙剑华	境内自然人	846,450	0.64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德盛期货	846,450	人民币普通股 846,450
孙剑华	846,450	人民币普通股 846,450
严静	486,000	人民币普通股 486,000
孙剑华	483,700	人民币普通股 483,700
孙剑华	363,800	人民币普通股 363,800
孙剑华	357,300	人民币普通股 357,300
孙剑华	353,300	人民币普通股 353,300
孙剑华	343,900	人民币普通股 343,900
孙剑华	3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30,000
孙剑华	282,500	人民币普通股 282,500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135,000股,通过融资融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975,05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350,0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9%。除上述股东外,其他股东均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二、其他重要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9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31,048,576.55	607,511,922.54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存货		
流动资产合计	1,531,048,576.55	607,511,922.54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18,529,926.79	2,346,342,530.79
资产总计	3,349,578,503.34	3,349,578,503.34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其他应付款		
流动负债合计	1,818,529,926.79	2,346,342,530.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31,048,576.55	607,511,922.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349,578,503.34	3,349,578,503.3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资产总计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其他应付款

流动负债合计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公司负责人:孙剑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国灿 会计机构负责人:邵代燕

2022年1-9月

编制单位: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1-9月
营业收入	1,055,744,377.31	1,088,920,971.32
营业成本	1,055,744,377.31	1,088,920,971.32
营业利润		
利润总额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财政部于2021年12月30日发布《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的通知(财会〔2021〕35号)(简称“本解释”),就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开发过程中产生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进行了明确。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并依照规定对于在首次执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2022年1月1日)之间发生的研发过程中产生的产品对外销售进行追溯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追溯调整的影响
资产			
存货	368,583,866.82	440,923,438.72	72,339,571.90
资产总计	1,804,537,311.15	1,876,676,883.05	72,339,571.90
负债			
应付账款	25,937.24	12,292,077.24	12,266,140.00
负债总计	751,222,289.78	763,490,429.74	12,268,139.96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6,613,509.04	15,544,498.84	11,069,010.20
资本公积	86,790,688.43	86,790,688.43	
盈余公积	25,252,274.64	-8,035,986.16	33,288,260.80
未分配利润	2,146,138.88	1,889,796.06	258,342.8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0,265,861.32	110,265,861.32	
所有者权益总计	110,265,861.32	110,265,861.3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年初至本报告期末	年初/上年同期	同比/环比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69,983,470.36	16,197,922.81	332.05%	主要是受“稳增长”政策影响所致。
营业成本	141,609,804.00	101,604,244.00	39.37%	受公司成本结构影响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167,504.78	-65,739,311.20	194.54%	受本期销售回款增加影响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939,714.61	151,675,456.10	-206.78%	受本期购买理财产品本期及上期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影响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65,246.96	-20,896,928.92	48.85%	受上年同期进行银行借款影响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4,841,286.85	56,918,114.07	-301.77%	上述各项变动共同影响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41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或冻结状态
李康	境内自然人	18.99%	26,238,676	2,824,887
李康	境内自然人	7.66%	10,757,387	6,068,040
何朝晖	境内自然人	4.94%	6,824,147	8,861,848
何朝晖	境内自然人	3.11%	4,400,987	
何朝晖	境内自然人	3.11%	4,400,987	
李康	境内自然人	2.55%	3,583,334	2,447,497
李康	境内自然人	2.30%	3,263,330	3,447,268
曹卫川	境内自然人	2.19%	3,015,300	2,937,000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1年12月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1年12月21日召开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等议案。公司于2022年8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于2022年9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等议案。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等议案。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等议案。

证券代码:300756 证券简称:金马游乐 公告编号:2022-091

广东金马游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广东金马游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等相关情况,公司于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已于2022年10月2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

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广东金马游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10月27日

公告编号:2022-092

广东金马游乐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财务总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罗剑辉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要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调整或重述原因:会计政策变更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年初至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45,499,898.95	155,851,655.4	-6.64%	338,499,342.15	430,094,147.4	-16.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234,943.91	13,504,366.79	-39.22%	14,462,968.16	39,401,293.3	-71.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97,403.06	11,084,310.96	-63.57%	5,095,638.34	33,558,633.42	-87.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62,167,504.78	65,739,311.2	-194.5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15	0.11	-45.45%	0.14	0.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6	0.15	0.11	-45.45%	0.14	0.3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0.77%	1.20%	1.04%	-0.27%	1.31%	3.77%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财政部于2021年12月30日发布《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的通知(财会〔2021〕35号)(简称“本解释”),就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开发过程中产生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进行了明确。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并依照规定对于在首次执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2022年1月1日)之间发生的研发过程中产生的产品对外销售进行追溯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追溯调整的影响
资产			
存货	368,583,866.82	440,923,438.72	72,339,571.90
资产总计	1,804,537,311.15	1,876,676,883.05	72,339,571.90
负债			
应付账款	25,937.24	12,292,077.24	12,266,140.00
负债总计	751,222,289.78	763,490,429.74	12,268,139.96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6,613,509.04	15,544,498.84	11,069,010.20
资本公积	86,790,688.43	86,790,688.43	
盈余公积	25,252,274.64	-8,035,986.16	33,288,260.80
未分配利润	2,146,138.88	1,889,796.06	258,342.8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0,265,861.32	110,265,861.32	
所有者权益总计	110,265,861.32	110,265,861.3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年初至本报告期末	年初/上年同期	同比/环比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69,983,470.36	16,197,922.81	332.05%	主要是受“稳增长”政策影响所致。
营业成本	141,609,804.00	101,604,244.00	39.37%	受公司成本结构影响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167,504.78	-65,739,311.20	194.54%	受本期销售回款增加影响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939,714.61	151,675,456.10	-206.78%	受本期购买理财产品本期及上期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影响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65,246.96	-20,896,928.92	48.85%	受上年同期进行银行借款影响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4,841,286.85	56,918,114.07	-301.77%	上述各项变动共同影响所致。